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須予披露交易
擬簽署《合資合同》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的公告，內容為本公司與煙台國豐集團簽署的《關於共同設立深海產業發展引領平台之戰略合作協議》，雙方擬整合優質資產，共同推進深海產業的發展。

擬將簽署《合資合同》

於2021年12月16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新加坡來福士及南方中集，其分別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全資附屬公司，與煙台國豐集團擬將進一步簽署《合資合同》。

簽約各方將共同出資註冊成立合資公司海洋科技集團，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億元，其中：

- (1) 新加坡來福士及南方中集以其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權、債權及現金等出資，共計人民幣41.65億元，合計持有海洋科技集團83.3%股權。

(2) 煙台國豐集團以現金出資人民幣8.35億元，佔海洋科技集團16.7%股權。

本次交易完成後，海洋科技集團將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內，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次交易尚未正式簽約，標的公司股權尚在評估中，後續本公司將根據評估結果、簽約進展情況、擔保約定等及時履行審議或信息披露義務。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本次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擬簽署《合資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簽訂《合資合同》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的公告，內容為本公司與煙台國豐集團簽署的《關於共同設立深海產業發展引領平台之戰略合作協議》。於2021年12月16日，董事會審議通過，同意新加坡來福士、南方中集與煙台國豐集團擬將簽署《合資合同》。簽約各方將共同出資註冊成立合資公司海洋科技集團，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億元，其中：(1)新加坡來福士及南方中集以其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權、債權及現金等出資，共計人民幣41.65億元，合計持有海洋科技集團83.3%股權；(2)煙台國豐集團以現金出資人民幣8.35億元，佔海洋科技集團16.7%股權。

《合資合同》

擬簽署《合資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訂約方

- (i) 新加坡來福士；
- (ii) 南方中集；及
- (iii) 煙台國豐集團。

代價

海洋科技集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億元。各方按照各自的認繳出資額同比例進行實繳出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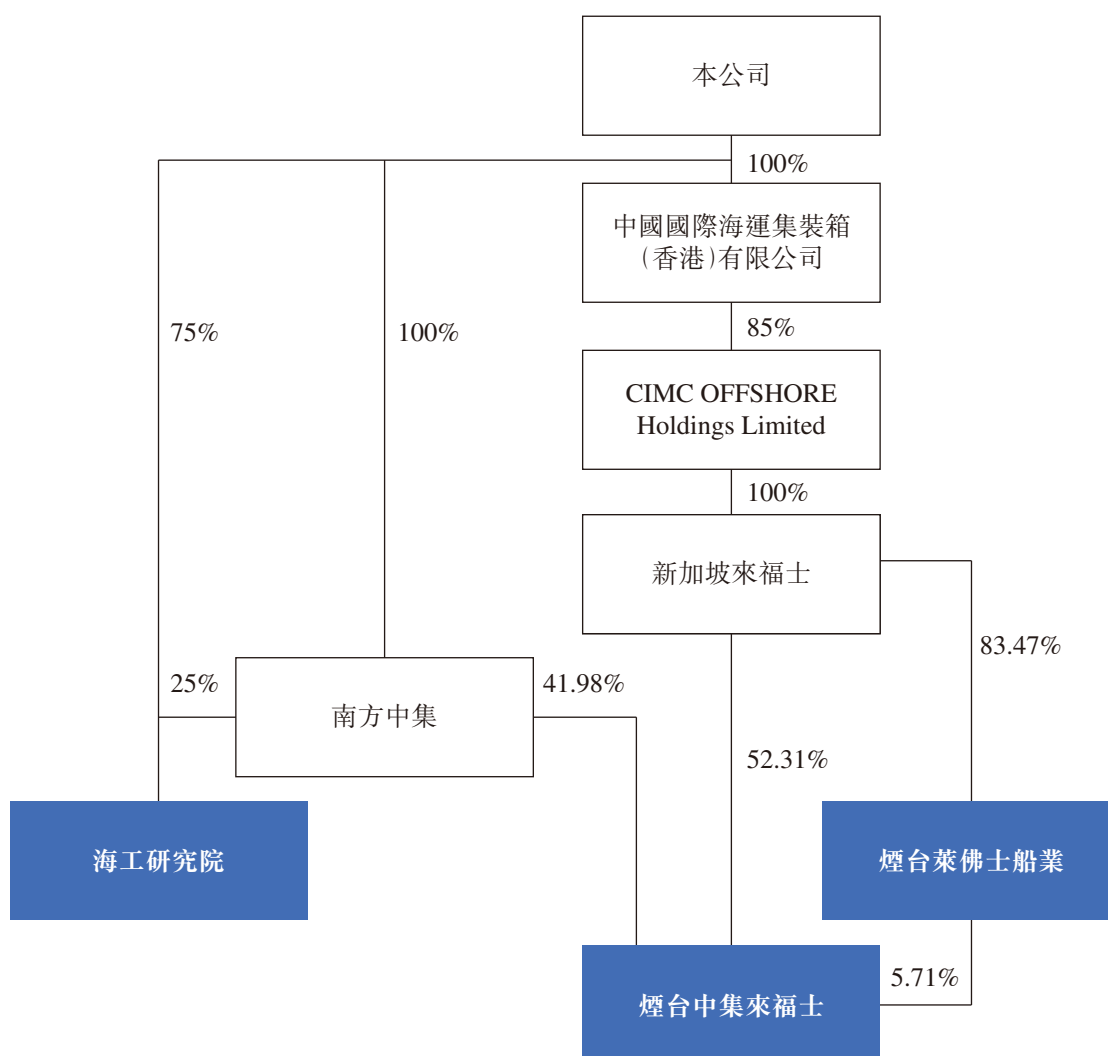
- (1) 新加坡來福士、南方中集以股權、債權及現金出資，合計金額為人民幣41.65億元。具體如下：
 - a、新加坡來福士以其所持「煙台中集來福士」52.31%的股權、「煙台萊佛士船業」83.47%的股權出資；南方中集以其所持「煙台中集來福士」41.98%的股權出資、「海工研究院」100%的股權出資(標的公司股權價值需經資產評估事務所評估，以2021年5月31日為評估基準日)；
 - b、新加坡來福士以貨幣資金人民幣0.96億元出資；
 - c、剩餘出資額為南方中集以債權出資(南方中集受讓本公司擁有的煙台中集來福士債權後進行債權出資)。對於標的公司2021年6月1日至實繳出資之日上月末的過渡期間損益，歸標的公司的原股東方享有。最終債權出資金額以最終確認的股權價值評估結果和過渡期損益調整為準。

(2) 煙台國豐集團以現金人民幣8.35億元出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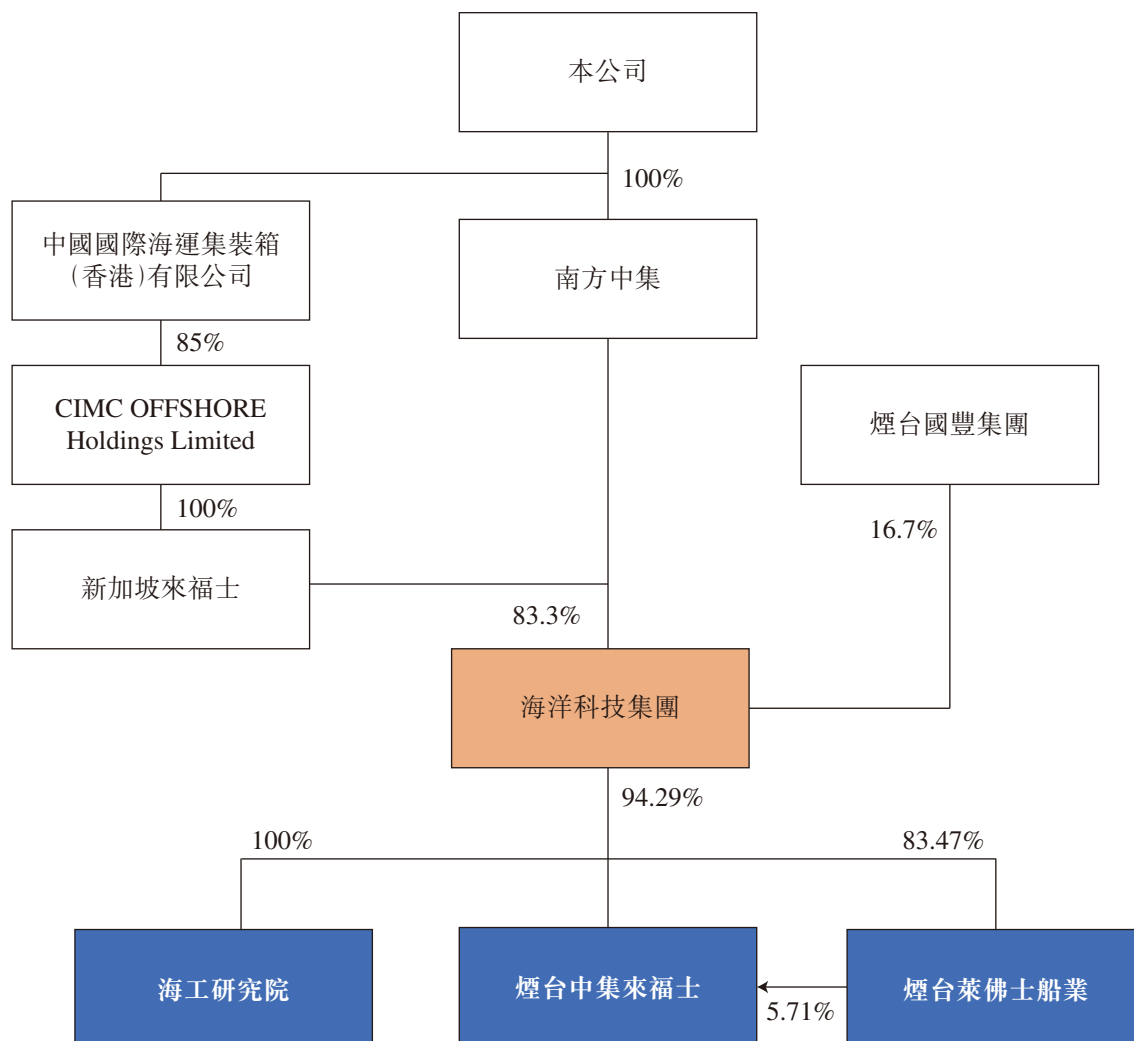
各方出資情況整理如下表所示：

股東	出資方式	出資額 (人民幣億元)	股權比例
新加坡來福士、南方中集	貨幣、股權、債權	41.65	83.3%
煙台國豐集團	貨幣	8.35	16.7%
合計		<u>50</u>	<u>100%</u>

本次交易前，現有股權結構如下：



本次交易後，股權結構如下：



付款方式

新加坡來福士、南方中集將一次性或分步完成股權、債權和／或現金出資手續，煙台國豐集團根據新加坡來福士、南方中集實繳出資進度一次性或分步進行同比例現金實繳出資。

日常經營管理

海洋科技集團在成立日設立董事會。董事會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新加坡來福士提名2位，南方中集提名4位，煙台國豐集團提名1位，由股東會選舉產生；董事長由新加坡來福士提名的董事擔任，董事會作出決議，應由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

海洋科技集團不設立監事會，設2名監事，由新加坡來福士及煙台國豐集團各提名1位，由股東會選舉產生。

海洋科技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總經理和財務負責人各1名，均由新加坡來福士提名，由董事會進行聘任或解聘。

利潤分配

海洋科技集團依法從繳納稅金後的利潤中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及股東會決定的其他提取事項；依法繳納所得稅和進行各項提取後的年度可分配利潤，按照股東的實繳出資比例制訂分配方案；在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4個月內決定利潤分配方案和股東應分的利潤額；在以前年度的累計虧損未被彌補前，不得進行利潤分配；以前會計年度的未分配利潤，可併入當年會計年度的分配。

期限

《合資合同》下的合資期限應為50年，自海洋科技集團成立日起算。

本公司及擬簽約方的基本情況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其A股在深交所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集裝箱製造業務、道路運輸車輛業務、能源、化工及液態食品裝備業務、海洋工程業務、物流服務業務及空港裝備業務等。

1、新加坡來福士：

公司名稱：	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3月7日
註冊國家：	1 Claymore Drive #08-04 Orchard Towers, Singapore 229594
業務範圍：	建造大型船塢；設計建造修理各類大型貨船、油船、工程船及其他特殊用途的船舶；生產銷售海上石油工程設施、大型鋼結構和混凝土結構產品及船舶配套設備、舾裝件。
股權結構：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間接持有新加坡來福士85%股權，其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2、 南方中集：

公司名稱：深圳南方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5年12月18日

法定代表人：曾邗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440301501143423

註冊地址：深圳市南山區招商街道港灣大道2號中集研發中心1樓109A室

註冊資本：人民幣13,769.87萬元

主營業務：製造、修理集裝箱，加工製造各類相關機械零部件、結構件和設備。

股權結構：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南方中集100%股權，其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3、 煙台國豐集團：

公司名稱：煙台國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

成立日期：2009年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榮鋒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70600684822338G

註冊地址：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南大街267號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萬元

主營業務： 市國資委授權的國有產(股)權的經營管理；政府戰略性投資、產業投資等項目的融資、投資與經營管理；對授權範圍內的國有產權、股權進行資本運營(包括收購、重組整合和出讓等)；創業投資業務；代理其他創業投資企業等機構或個人的創業投資業務；為創業企業提供創業管理服務業務；參與設立創業投資企業與創業投資管理顧問機構；投融資服務業務；諮詢業務；市國資委授權的其它業務；有色金屬礦產品、黃金(現貨)、白銀(現貨)、化工產品(不含危險品)、電池材料(不含化學危險品)的批發、零售；貨物 and 技術的進出口業務。(經營範圍不含國家前置審批項目和國家產業政策限制類項目；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股權結構： 煙台國豐集團為煙台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全資附屬公司。

煙台國豐集團作為煙台市第一家國有資本投資集團，以促進國有資本良性循環、服務產業經濟發展為目標，服務保障市級重大投資項目的落實落地。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煙台國豐集團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煙台國豐集團非失信被執行人。

本次交易涉及的標的公司基本情況

1、煙台中集來福士

公司全稱：	煙台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10月25日
註冊地址：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芝罘島東路70號
法定代表人：	王建中
註冊資本：	人民幣513,119萬元
經營範圍：	海洋工程裝備製造；海洋工程平台裝備製造；海洋工程裝備銷售；海洋工程設計和模塊設計製造服務；深海石油鑽探設備製造；深海石油鑽探設備銷售；船舶製造；船舶設計；船舶修理；船舶銷售等。
股權結構：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合計持有煙台中集來福士90.49%股權，其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煙台中集來福士的主要合併財務數據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煙台中集來福士	2019年 (經審計)	2020年 (經審計)	2021年1-5月 (經審計)
營業收入	38.33	32.49	15.05
稅前利潤	-9.17	-6.69	-1.89
淨利潤	-9.56	-6.71	-1.89

於2021年5月31日，煙台中集來福士經審計的合併報表歸母淨資產為人民幣2.69億元，總資產為人民幣94.58億元。

2、煙台萊佛士船業

公司全稱：	煙台中集萊佛士船業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5月30日
註冊地址：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芝罘島70號
法定代表人：	王建中
註冊資本：	人民幣12,598萬元
經營範圍：	設計建造和修理各類船舶及配套產品、海上石油工程設施、管道、鋼結構和混凝土產品。
股權結構：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間接持有煙台萊佛士船業70.95%股權，其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煙台萊佛士船業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煙台萊佛士船業	2019年 (經審計)	2020年 (經審計)	2021年 1-5月 (經審計)
營業收入	0.18	0.07	0.03
稅前利潤	-0.01	-0.05	-0.02
淨利潤	-0.01	-0.05	-0.02

於2021年5月31日，煙台萊佛士船業經審計的歸母淨資產為人民幣-0.74億元，總資產為人民幣1.07億元。

3、海工研究院

公司全稱：	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28日
註冊地址：	山東省煙台市高新區科技大道33號
法定代表人：	王建中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000萬元
經營範圍：	船舶與海洋工程基礎研究、試驗；船舶與海洋工程設計；製造、銷售和修理海洋工程裝備及海上石油鑽採設備、平台等。
股權結構：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方中集分別持有海工研究院75%、25%股權，其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後續根據本次交易的安排，本公司將轉讓所持有的海工研究院75%股權給南方中集，轉讓後南方中集將持有海工研究院100%股權。

海工研究院的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海工研究院	2019年 (經審計)	2020年 (經審計)	2021年 1-5月 (經審計)
營業收入	0.99	1.01	0.14
稅前利潤	0.01	0.01	-0.26
淨利潤	0.01	0.01	-0.26

於2021年5月31日，海工研究院經審計的歸母淨資產為人民幣-0.01億元，總資產為人民幣5.54億元。

擬訂立《合資合同》之理由、裨益及影響

本公司希望通過與煙台國豐集團合資方式，整合在煙台的本集團海工相關資產，成立合資公司海洋科技集團，重點發展高端海上油氣生產裝備、海上風電、海水淡化等海洋新業務。本次交易是依託各方的資源優勢，不斷提高產品品質，提高勞動生產率，增強本公司產品競爭力，從而獲得滿意的社會效益和經濟效益。

對於本集團海工板塊而言，本次交易可以帶來增量現金，同時降低本集團海工板塊的資產負債率，更重要的是可以帶來煙台市海洋產業發展的重要資源，深入推進本集團海工業務的升級轉型，並將帶來積極的影響。

對於本集團而言，本次交易完成以後，海洋科技集團將納入本集團合併報表範圍內，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不會導致本集團主要業務和經營範圍發生重大變化，不會對本年度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擬簽署《合資合同》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他

本次交易尚未正式簽約、標的公司股權尚在評估中，後續本公司將根據評估結果、簽約進展情況、擔保約定等及時履行審議或信息披露義務。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本次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擬簽署《合資合同》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簽訂《合資合同》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該等股份在深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1980年1月按照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已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而其A股則已在深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該等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合資合同》」	指	於2021年12月16日，本公司董事會同意新加坡來福士、南方中集與煙台國豐集團擬將簽署的《關於共同設立煙台中集來福士海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合資經營合同》
「海洋科技集團」	指	煙台中集來福士海洋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即為擬註冊成立的合資公司
「海工研究院」	指	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南方中集」	指	深圳南方中集集裝箱製造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新加坡來福士」	指	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標的公司股權」或「標的公司」	指	新加坡來福士以其所持「煙台中集來福士」52.31%股權、「煙台萊佛士船業」83.47%的股權出資；南方中集以其所持「煙台中集來福士」41.98%的股權出資、「海工研究院」100%的股權出資。以上所述用以出資的股權，簡稱「標的公司股權」，其對應的公司合稱為「標的公司」
「本次交易」	指	本次擬將簽署《合資合同》及其項下擬將註冊成立的合資公司
「煙台中集來福士」	指	煙台中集來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煙台國豐集團」	指	煙台國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

「煙台萊佛士船業」 指 煙台中集萊佛士船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
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2021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胡賢甫先生(副董事長)、孔國梁先生、鄧偉棟先生及
明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家樂先生、潘正啟先生及呂馮美儀女士。